

证券代码：688588

证券简称：凌志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24-051

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6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 388 弄 5 号楼 5 楼公司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84
普通股股东人数	18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9,805,24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9,805,245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5.317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5.3170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张宝泉先生主持，会议以现场及网络

方式投票表决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9,275,088	94.5931	399,832	4.0777	130,325	1.3292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	9,275,088	94.5931	399,832	4.0777	130,325	1.3292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特别决议议案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议案 1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谢静 李允红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7 日